

企業員工特約商店協議書

立契約人： 高雄醫學大學醫療事業企業工會 (以下簡稱甲方)

菫葵按摩坊 (以下簡稱乙方)

一、合約有效期間：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7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，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以續約，雙方並需另定新約。

二、優惠對象：甲方全體會員(包含高醫、大同、小港及旗津醫院),出示甲方之員工識別證為憑(如附件)。

三、優惠內容：

瑜珈運動按摩、蘭納油壓、泰式按摩、小課程(芳香藥草球、東方刮痧拔罐、Hopi 耳燭、角質磨砂 SPA、古法頭皮深層紓壓、深層體刷按摩、足浴去角質)皆可享有 9 折優惠。

四、其他

1. 本協議書之變更、修改或未盡事宜，需經雙方同意後，以正式書面附加於本協議書。
2. 倘雙方因故欲提前終止本協議書時，應於終止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之前以通知他方。
3. 如本協議書任何一方違反本協議書或相關法令時，經他方通知相當期限改正或說明，如未能於期限內完成改善或說明者，他方有權利立即終止本協議書。
4. 協議書壹式貳份，由甲方、乙方各執壹份

甲方公司:高雄醫學大學醫療事業企業工會

地 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

統 編：92080199

電 話：07-3121107#5171

傳 真：07-3313621

電子郵件信箱：kmuh@ms.kmuh.org.tw



乙方公司：菫葵按摩坊

地 址：高雄市鼓山區美術東六街 223 號

統 編：91457718

代 表 人：方珮緹

聯 絡 人：方珮緹

電 話：0901003189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信箱：foundme77@gmail.com



中 華 民 國

111

年

1

月

17

日